



職工盟教育基金有限公司



課程報名表格

中文姓名 _____ 英文姓名 _____ 學歷 _____

香港身份証號碼 [][] - [][][][][][] ([]) 出生日期 _____ 性別 _____

手提電話 [][][][] - [][][][] 辦公室電話 [][][][] - [][][][] 住宅電話 [][][][] - [][][][]

聯絡地址 _____

機構名稱 _____ 職位 _____

電郵 _____ 屬會名稱 _____ 會員編號 _____

聯絡人姓名* _____ 聯絡人電話* [][][][][][][][][]

*學員年齡未滿十六歲者，均需提供聯絡人資料

課程編號	課程名稱	開課日期	逢星期	上課時段	學費 會員/非會員
		-			\$
		-			\$
		-			\$

報名者請詳細閱讀張貼於接待處壁報板之「課程報讀須知」；或向本中心職員索取。

簽名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如果閣下不想收到我們日後的課程資訊請在左方格上畫上 ✓ 號

中心
專用

實收金額 \$ _____ 現金 / EPS / 支票 (No. _____) 銀行(_____)

收據編號 _____ 收表日期 _____ / _____ / _____ 經手同事 _____

- 聲明：
- 閣下填報之私隱資料，只作為入學用途，有關資料均會保密及儲存於本中心，如學員須查閱、更改或修正，可致函向本中心提出。
 - 報名者必須細閱「課程報讀須知」

報名方法

- 親臨本中心報名
- 郵寄報名 將報名表格，連同會員証副本（如以會員價報讀）及劃線支票或銀行存款收據寄回本中心
油麻地彌敦道 558-560 號警發商業大廈 3 字樓 查詢電話：2332 9368
 - 支票抬頭寫上「職工盟教育基金有限公司」，並於背面寫上姓名及電話號碼
- 傳真報名 將報名表格，連同銀行存款收據傳真到本中心，傳真號碼 23324682，正式存款收據請於首堂交回接待處職員
 - 報名存款存入恒生銀行，戶口持有人「職工盟教育基金有限公司」，戶口號碼「385-338561-001」

各中心地址：油麻地中心 - 油麻地彌敦道 558-560 號警發商業大廈 3 樓 電話：2332 9368 傳真：2332 4682
 大埔中心 - 大埔太和邨翠和樓地下 電話：2651 9833 傳真：2650 7335
 馬鞍山中心 - 馬鞍山新港城 3 期地下 54 號舖 電話：2633 8860 傳真：5633 8890
 元朗中心 - 元朗大馬路 162-168 號聯昇樓四樓(3 字樓) 電話：2478 0883 傳真：2478 6233
 天水圍中心 - 天水圍天瑞路 88 號俊豪軒商場 G10 舖 電話：3401 1285 傳真：3401 1356

香港職工會聯盟 - 學員須知

報名方法

1. 親臨本中心報名

2. 郵寄報名

將報名表格，連同劃線支票或銀行存款收據紙寄回本中心所屬中心

3. 傳真報名

將報名表格，連同銀行存款收據傳真到所屬中心，正式存款收據請於首堂交回詢問處職員

- 支票抬頭寫上「職工盟教育基金有限公司」，並於背面寫上學員姓名及電話號碼
- 報名存款存入**恒生銀行**，戶口持有人「**職工盟教育基金有限公司**」**恆生戶口號碼「385-338561-001」**

1 凡會員報讀中心課程（資助課程除外）均可享會員優惠：「會員」是指「香港職工會聯盟」之屬會會員（屬會名單可瀏覽機構網頁：www.hkctu.org.hk 或向中心職員查詢）

2 學員報名後，請依照報刊上所列之日期及時間上課（不另行通知）。若遇課程更改，本中心當另行通知。學員上第一課時請出示學費收據，以便查核。

3 各課程只准報讀學員本人上課，不准別人代替或帶親友旁聽。

4 除課程額滿或取消外，已繳學費，概不發還。

5 若報名人數不足，課程將會取消或延期，參加者將獲通知延期或退款，學員必須於擬定開課日期後之三個月內返回本中心辦理退款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6 如有特殊理由要求轉班期或轉名，學員必須於原本報讀之課程開課前一星期親往本中心辦理（本中心仍保留最後批核權），每項手續費 \$40 正；逾期概不受理。（如學費出現差額，恕不退還，若所轉讀之課程被取消，手續費將不予退還）

7 颱風或暴雨安排：

颱風或暴雨情況	成人課程	兒童及親子課程
上課前兩小時 懸掛三號或以下強風訊號或發出紅色暴雨警告	所有課程 如期進行	戶外活動取消 室內課程則如期進行
上課前兩小時 懸掛八號或以上暴風訊號或發出黑色暴雨警告	取消所有課程	取消所有課程

註：戶外課程，若遇天氣惡劣，請於上課前二小時致電本中心查詢。

a. 如八號以上暴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於上課前二小時除下，則課程將如常進行，本中心將不會另行通知。

b. 一般情況下，因颱風及天雨影響而停課之課程，將不安排補課。

8 於必要時，本中心有權更改課程導師、上課日期、時間及地點。

9 學員須愛護課室各項設備，重視課堂秩序，尊重導師，遵守本中心各項規定，否則，本中心有權終止其上課權利，一切費用恕不退還。

10 學員請注意人身及財物安全，任何身體損傷或財物損失，本中心概不負責。

11 証書發放

a. 若課程本身已屬証書課程，則學員出席滿 70%，中心將於課程最後一堂發放証書予學員，學員不需另繳手續費。

b. 其他課程的聽講証，凡學員出席率達 70% 者，可於課程結束後三個月內，向本中心申請聽講証書，費用為每張 \$20 元。